

中国迎来打造“贸易高边疆”时间窗口

章玉贵

做国际经贸规则的引领者

习近平总书记日前在中央政治局举行的第十九次集体学习会上,强调基于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早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国必须适应经济全球化新趋势,以更加积极主动的行动,推进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做国际经贸规则的引领者,争取使中国早日成为全球贸易强国。

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与第一大贸易大国的中国,如今面临的外部竞争形势既有较为有利一面,又有严酷竞争一面。就积极层面而言,中国稳步推进的中国-东盟自贸区战略目前正处于打造升级版的关键时期,东盟国家对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积极支持有利于中国产业与贸易资本走出去。中国与韩国、澳大利亚等国自贸区谈判取得重要进展有可能在周边和世界产生跟进效应,中美投资协定谈判的积极推进对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显然也是极为重要。而从国际贸易秩序变迁史来看,一旦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进入工业革命后期,拥有较为发达的贸易竞争体系,并建

立了相对完善的金融服务支持体系,在国际经济秩序改革中的诉求恐怕不满足于对既有贸易体系的小修小补,而是基于已有的经济与贸易力量,积极寻求参与国际贸易规则制定。从这个意义上说,无论是今年7月份金砖银行与应急储备基金的建立,还是10月份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成立,乃至11月丝路基金的成立以及中国在APEC会议上提出的亚太自贸区“北京路线图”等等,都是这种逻辑安排的自然表达。

国际竞争形势十分严峻

就贸易竞争面临的战略挤压而言,中国必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更清楚地看到,目前看起来至少还算不错的经济增长态势以及相对宽松的对外贸易环境,极有可能由于国家战略利益层面的碰撞而面临十分严峻的竞争形势。

事实上,原本内部并非铁板一块的美欧和日本,近年来在对华贸易与金融策略方面正加速融合,已隐然形成一个成型的贸易与金融围堵圈。美国正在加紧构筑“一体两翼”贸易格局,即以北美自由贸易区为一体,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议(TPP)和跨大西洋贸易与投资伙伴协议(TTIP)为两翼,试图重新切割全球贸易版图。美欧一旦达成自由贸易协定,加上美国在

金融领域相当长时期内难以撼动的主导地位,不仅将巩固以美欧范式的全球贸易体系,更将打压中国积极参与构建全球贸易体系的行为空间;一旦泛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达成,则中国在亚太经济圈的经贸影响将受到严重削弱。另一方面,原本一向保持对华经济优越感的日本,面对中国经济规模超越的事实,正借新TPP来钳制中国。而美国重返亚太的一大战略目标是强化美元在东亚贸易圈的主导地位,进而遏制人民币积极寻求扩大行为空间的努力。

如今,中国的比较优势正由于商品和劳务成本的上升而日渐削弱。尤其是作为全球价值链核心利益的出口,最近几年来,不仅遭到了美欧贸易保护主义的强力打压,也被其他新兴市场国家所切割。假如中国不能及时升级产业结构,无法在高端产业构筑竞争优势,则中国不仅很难扩大对美欧传统市场的出口,还将由于国内市场的进一步对外开放而使贸易状况恶化;另一方面,一旦新兴市场国家取得相较于中国的经济比较优势,则中国在全球价值链的核心利益将遭到进一步切割。

深耕核心技术的研发与自主品牌的国际推广

面对全球贸易与经济竞争新形势,中国既要通过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一带一路”战略等积极扩充中国贸易与资本的行为空间,更要稳步推进人民币国际化,提升高端产业国际竞争力。适当整合新兴经济体与发展中国家的诉求,积极介入国际贸易新规则的制定,进一步提升在全球贸易分工体系中的获益程度。并在与美欧日本的双边或多边战略竞争中,切实维护中国在全球贸易价值链的核心利益。

目前,中国基于经济实力成长与国际

市场需求积极向周边国家乃至世界提供贸易与金融公共产品,既是中国与相关经济伙伴在全球经济一体化逻辑框架下节约交易成本的一种双赢或多赢制度安排,亦是展现国际责任感的重要平台。预计随着中国积极主导全球性公共产品的设计与供给能力的不断提升,中国将在做大做强现有机制化平台的基础上,向国际贸易与金融体系注入更多具有中国元素与范式特征的公共产品。当然,中国在搭建多边共赢平台过程中,如果不能有效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则依然在美元框架下行事。因此,中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急需打造以贸易与制造业为基础,结合金融资本实力提升的综合性国际竞争平台,构筑贸易高边疆,锻造中国金融资本力。

假如中国能够顺势升级出口价值链,提高服务贸易竞争力,则中国也可将贸易触角伸到美欧和日本的核心战略利益地带。更重要的是,中国经由贸易纽带扩大而与贸易伙伴国之间不断签署的人民币双边本币互换协议,正在稳步提升人民币在双边乃至全球贸易结算中的份额,进而助推人民币成为主要储备货币。

因此,在全球贸易格局面临洗牌的历史时期,中国尤须冷静观察全球金融与贸易竞争对中国的影响,在切实提高国际经济摩擦博弈水准的同时,以多边贸易与金融合作机制为抓手,积极介入国际贸易新规则的制定,推动国际金融秩序改革,更应深耕核心技术的研发与自主品牌的国际化推广,尽快实现经济战略转型,强化金融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在全球贸易分工体系中的获益程度。

(作者系上海外国语大学国际金融贸易学院院长)

改革创新是经济增长动力新常态

宣宇

“新常态”是今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关键词之一。这是自今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任在河南考察首次提出“新常态”概念以来,中央对“新常态”最全面系统论述,是中央对当前国际国内经济阶段性特征的战略判断,是理解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经济发展政策和创新宏观调控的最重要背景。

“努力保持经济稳定增长”成为明年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确实,中国经济必须要保持一定增速,这是解决发展中诸多问题的基础,也是加强和改善民生保障的重要条件。保持经济一定的增长速度,决不会出现经济大幅破位下行的“减势”情况,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是政策底线。

但另一方面,又要准确把握新常态的客观要求,“坚持不懈推动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升级”,“要切实把握经济工作的着力点放到转方式调结构上来”,“逐步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服务业的支撑作用”,“着力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要求不减势、质更优。这是2015年经济社会发展发展的良好远景,但问题的关键是新常态下增长动能从哪来?这正是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回答的中心内容。

在中国经济由增速向质量、由大向强的转化过程中,改革和创新是两个重要的引领力量。“狠抓改革攻坚”、“突出创新驱动”,通过改革点燃引擎推动创新发展新引擎,充分释放体制机制红利,是主动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的最有力法宝。

今年以来,经济增速重心下移,下行压力较大。但本届政府保持定力、创新宏观调控,坚持合理区间管理,狠抓改革攻坚、突出创新驱动、制度建设“连环炮”激发社会创新创业热情和活力,一系列简政放权和微观放活措施给广大中小微企业“松绑”和“解渴”。虽然经济因转型升级下行压力较大,结构调整阵痛凸显,但通过充分激发中小微企业就业“推进器”和“容纳器”作用,极大增强了区间管理弹性,为持续深入转方式调结构提供了基础条件。可以说,改革和创新是2014年主要经济社会目标和任务可望较好实现的最重要抓手。

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敢于过深

水区,加快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要围绕解决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推进改革,推出既具有年度特点又有利于长远制度安排的改革举措,继续抓好各项改革方案制定”;同时要求狠抓改革措施落地落实,要求“强化责任,加大协调力度”;“要强化督促评估,落实督办责任制和评估机制,让群众来评价改革成效”。会议提出2015年“行政审批、投资、价格、垄断行业、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资本市场、民营银行准入、对外投资等领域改革”将加快推进,“使改革举措有效转化成为发展动力”,同时要求以问题导向加速推进国企改革,提高国企效率和核心竞争力。

如果说改革释放的巨大红利是中国经济“巨大韧性”的一个内涵,那么创新就是另一个重要内涵,中国经济要走向创新驱动、向中高端迈进,关键是要发挥人的智慧和积极性。正如李克强总理所说,要通过政府放权让利的“减法”调动社会创新创业热情的“乘法”。中央因此提出“营造有利于大众创业、市场主体创新的政策环境和制度环境”,强调要“以政府自身革命带动重要领域改革,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形成发展的新动力”。

中国经济的巨大韧性,一方面体现在投资需求和区域协同发展,投资对中国短期经济发展仍发挥着关键作用;另一方面,中国经济的韧性将越来越多表现在改革和创新上。因改革释放的巨大红利以及创新所蕴含的广阔增长空间为较好完成今年主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了根本保障,也必将成为明年和今后相当长时期中国经济增长新引擎。

中央对经济新常态这一战略判断,表明中央保持区间调控弹性,狠抓改革攻坚、突出创新驱动、坚定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鲜明态度。面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只有观念上要适应,认识上要到位,才能真正做到“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牢牢把握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

知者行之始。深刻理解改革和创新在引领经济新常态中的作用,是科学认识和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要内涵,对于促成社会合理预期、增强思想和行动合力,增强加快转方式调结构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具有重要意义。(作者系财达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

消费税改革应立法先行

张国栋

近期,我国成品油消费税半个月两次上调引发热议。一些人对消费税“两连涨”表示不解。对此有专家表示,我国资源环境的矛盾日益突出,污染治理任务日益艰巨,通过提高消费税来抑制成品油消费过快增长,应是情理之中。

“跟老百姓关系密切的税,像个人所得税、小微企业的税都在减,油价跟百姓关系也很密切,为什么反而要提高消费税?”媒体援引消费者的说法,的确道出了成品油提税使很多人感到相当困惑的现实。上海财大胡怡建教授也认为,成品油作为重要资源,既是生产资料,又是消费品。油价下跌,对于生产企业降低成本是有利的,但对于引导燃油消费是不利的。在政策设计上,应当把两者区分开来,在生产领域完全与国际接轨,油价该降多少就降多少;在消费领域则需要一些对冲手段,让油价保持在合理水平,不能过低。问题在于提高消费税事关百姓“钱袋子”,如何才能做到师出有名,取得民众的认同,显然是不可忽视的问题。

纵然说消费税改革作为深化财税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中就已经明确。提高成品油消费税并非“心血来潮”,而是势在必

行。把高耗能、高污染产品及部分高档消费品纳入征收范围,无论油价涨跌与否,成品油消费税都是提高的趋势。但成品油消费税半个月两次上调,却是未免有些“突然”和缺乏“税收法定”原则,自然要引发“热议”。

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立法”,十八届四中全会强调“依法治国”。这对于事关百姓切身利益的财税改革而言,更是不可或缺。如果无法可依或有法不依,好多事情就不免陷入盲目,即使便利国民,也显得师出无名,难以得到广泛认同。比如事关民众“钱袋子”的消费税,目前还没有立法,沿用的仍是那个“暂行条例”。虽然从程序上来说,是符合法律规定的,但并不符合税收法定原则,也不符合“完善立法”和“依法治国”精神。

应当指出,“暂行”是一时的不是永久的,只是探索相关税种是否合理的“试验田”。这样的税收条例,虽然是税收主体的“权柄”,却不是纳税主体的“信仰”,很难在公民与国家之间,建立良性的税收体系。这对于推进我国的财税改革,完善市场经济无疑是一块硬伤。只有严格的立法才能令公民心服口服。提高成品油消费税,乃至改革其它消费税,即便是势在必行,也都应做到立法先行。这是“完善立法”和“依法治国”的题中之义,也是百姓的期盼。

焦点评论

无锡公租房管理漏洞重重



有种房子叫公房,价格低廉人争抢。国资兴建归国有,租售流程有规章。奈何管理多漏洞,权力寻租太猖狂。各地频揪房耗子,完善监管道路长。

赵乃育/漫画
孙勇诗

从成品油消费税上调看“税收法定”

晏庆盛

仅时隔两周,成品油消费税再度上调。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12月12日下发通知,分别上调汽油和柴油的消费税,汽油消费税由1.12元/升提高到1.4元/升,柴油消费税由0.94元/升提高到1.1元/升。这是成品油消费税半个月第二次上调。

国际油价持续下跌,国内油价却因消费税两次上调而与国际油价“脱轨”。尽管有关方面称上调成品油消费税意在促进节能减排,但网民的质疑声可谓不绝于耳。促进节能减排无疑是一面无比正义的大旗,但它显然不能成为“万能理由”,否则,成品油消费税岂不是可以无休止、无限制上调?上调消费税究竟能在多大程度上抑制成品油消费,此究竟是为了促进节能减排还是为了增加政府税收,恐怕都是公说婆说的问题。

有关部门短期内两次上调成品油消费税,给人的感觉是想调就调,想调多少就调多少。尽管《消费税暂行条

例》规定“消费税税目、税率的调整,由国务院决定”,按照中央的要求,政府作出涉及民众切身利益的决策,必须事先征求民众意见。同样众所周知的是,2008年底,有关部门曾就《成品油税费改革方案》公开征求社会意见,最终确定成品油消费税“从量计征”,汽油消费税为每升1元,柴油消费税为每升0.8元。显然,这一税率相当于政府与民众达成的“协议”,政府不应单方面更改,如果要更改,需要再次征求民众意见。何况,“从量计征”原则意味着,成品油消费税与油价无关,不应因油价下跌而上调消费税税率。

平心而论,包括成品油消费税在内,任何一种税的税率都可以适时作出调整,但关键是调整方式要名正言顺,而最为名正言顺的方式就是“税收法定”——税收涉及政府与民众双方的利益,所以征什么税,征多少税不能由政府说了算,而应由国家最高权力机关通过立法,以法律形式予以确定。

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多种原因,我国现行的18大税种,除个人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车船税由全国人大立法外,其余税种均以国务院出台税收条例或暂行条例的方式确定。以行政法规的方式征税弊端多多,此处不赘。我国《立法法》规定,“基本经济制度以及财政、税收、海关、金融和外贸的基本制度”只能制定法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落实“税收法定”原则的改革任务;这几年,不断有人大代表建议全国人大收回税收立法权,今年3月5日,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发言人傅莹明确表示“全国人大将加快落实‘税收法定’原则”;财政部部长楼继伟随后表示,今后要加快立法程序,逐步把税收条例上升为法律……

可以说,“税收法定”既是大势所趋,又有法理依据,目前所缺少的是具体的行动。这次成品油消费税上调所引发的争议,再次表明确立“税收法定”原则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税收法定”的实质就是把税收权力关进“法律的笼子”,无论是全国人大收回税收立法权,还是将税收条例上升为法律,都需要有明确的时间表和具体的行动。

中信银行出国金融服务突显四大专业优势

也许您喜欢徜徉在塞纳河畔看着夕阳余晖,品味法国的浪漫;也许您期待坐着小艇穿梭在水城威尼斯,感受意大利文艺复兴的展现的精致,又或许作为铁杆球迷的您最希望坐在伯纳乌球场,亲自为心爱的球队摇旗呐喊。随着经济发展和人们文化素质的提高,国内游已经不能满足我国居民的旅行需求。现在,越来越多的人期待走出国门“看一看”、“充充电”,但复杂的出国手续和陌生的国外生活让许多人望而却步。要出国,找中信”,越来越多的客户通过中信银行的出国金融服务,轻松完成了出国梦。据介绍,中信银行出国金融服务具备以下四大专业优势:可实现全球ATM取现,取款零时差;信用卡(附)卡的境外消费即时动态反馈;学费电汇业务可智能交易记录,再次回款无需填表;房产抵押综合授信申请留学贷款,一次抵押多次支用,资金运用更灵活。就是凭借这些专业而优质的服务,中信银行让客户“走出去”的愿望变得更加简单易懂。据了解,中信银行在今年四季度的“中信·感

恩季”爱在感恩有礼”零售业务综合营销活动中,将出国金融作为特色产品,配备了系列优惠活动,感恩回馈客户,提升客户满意度。

作为中国最早开办出国金融业务的银行之一,中信率先在市场上推出包含出国金融产品、综合签证服务、留学移民咨询、优惠机票预订、境外意外保险、境外紧急救援”等六位一体、全渠道、全方位的一站式出国金融服务,为出国人员和来华外籍人士提供一整套安全、快捷、便利的各项金融解决方案。作为一家不断创新的金融机构,中信银行在出国金融领域也一直在探索与突破。自1998年获得独家代理赴非移民签证业务起,不断根据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创新研发,率先推出了速汇金、个人出国留学保函、新西兰留学汇款专用账户等业务。同时,随着互联网业务的发展,为提升客户体验,中信银行还大力通过电子渠道方便客户办理各项出国金融业务,先后开拓了网上金融商城、缴纳签证申请费、网银结售汇、网银境外汇款等在线服务,极大地提高了客户

办理业务的效率。凭借在出国金融领域的专业优势,中信银行赢得了越来越多使馆与出国权威机构的信任与青睐。除成为美国使馆官方指定的独家合作机构外,还与意大利、以色列、新西兰、巴西、新加坡、南非使馆以及英国、爱尔兰使馆签证中心建立了合作关系,并与国内最权威的出国语言培训机构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大学生和留学人群中具有巨大品牌基础与影响力的留学咨询服务机构太傻网以及全球最大的汽车租赁公司赫兹租车等机构达成合作。目前,中信银行仍在积极开拓,力争以更加全面周到的服务满足出国客户的一站式服务需求。

机会总是垂青有准备的人,中信银行用出国金融领域具有的资深优势,才赢得了众多友谊之邦的信赖。无论走到五湖四海,家永远是最安全的港湾,中信银行也正是凭借其专业、体贴、全面的“管家式”服务赢得出国人士的青睐,让在外的游子感受到来自“家”的温暖。(CIS)

联系我们

本版文章如无特别申明,纯属作者个人观点,不代表本报立场,也不代表作者供职机构的观点。如果您想发表评论,请打电话给0755-83501640;发电子邮箱至 ppll18@126.com。